

關於擴大對外開放積極利用外資若干措施的通知

1月12日，國務院印發《關於擴大對外開放積極利用外資若干措施的通知》，明確了當前和今後一段時期我國利用外資工作的政策導向，提出了3個方面20條具體措施。

一. 進一步擴大對外開放。修訂《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》及相關政策法規，放寬服務業、製造業、採礦業等領域外資准入限制。「中國製造2025」戰略政策措施同等適用於外資企業，鼓勵外商在製造業領域加大投資、優化結構。支援外資以特許經營方式參與基礎設施建設。國家科技計劃項目向外資企業開放，支持外資企業加大研發投資、申報設立博士後科研工作站。吸引海外高層次人才來華創業發展。

二. 進一步創造公平競爭環境。各地區各部門要確保政策法規執行的一致性，不得擅自增加對外資企業的限制。按照統一標準審核外資企業業務牌照和資質申請，促進內外資企業公平參與我國標準化工作，政府採購對外資企業生產的產品平等對待，嚴格保護外資企業知識產權。實行內外資企業統一的註冊資本制度，支援外資企業在主機板、中小企業板、創業板上市，在債券市場融資。

三. 進一步加強吸引外資工作。允許地方政府在法定許可權範圍內制定出臺招商引資優惠政策，對就業、經濟發展、技術創新貢獻大的專案予以支持。修訂《中西部地區外商投資優勢產業目錄》，對西部地區繼續實行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，支援中西部地區、東北地區承接產業轉移。繼續對集約用地的鼓勵類外商投資工業項目優先供應土地。推進外資跨國公司本外幣資金集中運營管理改革。簡化外商投資管理程式。

詳情請參閱：http://www.gov.cn/zhengce/content/2017-01/17/content_5160624.htm

珠三角工業協會 謹啟
2017年1月18日